

股票代码：600635
债券代码：143500
债券代码：143740
债券代码：143743

股票简称：大众公用
债券简称：18公用01
债券简称：18公用03
债券简称：18公用04

编号：临2019-030

上海大众公用事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7 年 7 月 14 日，上海大众公用事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预案》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36 个月（详见公告 2017-041）。

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上海大众公用事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【2019】1632 号），就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 核准你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8 亿元的公司债券。
- 二、 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，首期发行自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；其余各期债券发行，自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。
- 三、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募集说明书进行。
- 四、 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。
- 五、 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，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，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、上述批复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在批复

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● 报备文件：

《关于核准上海大众公用事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【2019】1632号）。

上海大众公用事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9月18日